附件1

洪江市水利局2025年度定点执法检查计划

一、检查对象

洪江市水利局2025年度纳入执法检查对象为47家，由局有关股室分别承担，具体名单如下：

**(一)水资源管理中心（22家）：**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单位）名称 | 所在乡镇 | 法 人（负责人） | 装机容量（kW） | 所在河流 |
| 1 | 景溪水电站 | 龙船塘乡 | 向开杰 | 400 | 车皮溪 |
| 2 | 光明水电站 | 龙船塘乡 | 杨贤智 | 520 | 车皮溪 |
| 3 | 林源水电站 | 龙船塘乡 | 龙德云 | 410 | 车皮溪 |
| 4 | 杉树湾水电站 | 龙船塘乡 | 向乾 | 720 | 公溪河 |
| 5 | 龙秀盘水电站 | 深渡乡 | 廖承勇 | 1400 | 公溪河 |
| 6 | 三门坡水电站 | 沙湾乡 | 杨远俊 | 2400 | 公溪河 |
| 7 | 中坪江水电站 | 熟坪乡 | 谢泽享 | 520 | 母溪河 |
| 8 | 下坪江水电站 | 熟坪乡 | 曾建坤 | 3250 | 母溪河 |
| 9 | 程家水电站 | 熟坪乡 | 程美淇 | 1830 | 母溪河 |
| 10 | 大溪水电站 | 熟坪乡 | 黄彦平 | 520 | 母溪河 |
| 11 | 乾龙溪水电站 | 熟坪乡 | 程美淇 | 800 | 母溪河 |
| 12 | 狮子塘水电站 | 铁山乡 | 肖柏成 | 1030 | 深渡江 |
| 13 | 王公店水电站 | 铁山乡 | 易传海 | 410 | 深渡江 |
| 14 | 花形水电站 | 铁山乡 | 卢明广 | 360 | 深渡江 |
| 15 | 拖船冲水电站 | 铁山乡 | 刘克利 | 445 | 深渡江 |
| 16 | 银光水电站 | 铁山乡 | 肖宋明 | 1850 | 深渡江 |
| 17 | 油榨岩水电站 | 湾溪乡 | 杨龙孝 | 325 | 湾溪 |
| 18 | 杨柳水电站 | 群峰乡 | 易传良 | 750 | 响溪 |
| 19 | 高洞水电站 | 湾溪乡 | 杨承云 | 160 | 响溪 |
| 20 | 金龙水电站 | 群峰乡 | 易伟良 | 360 | 澄渡江 |
| 21 | 芙蓉溪水电站 | 群峰乡 | 杨卫东 | 400 | 芙蓉溪 |
| 22 | 龙口江水电站 | 龙船塘 | 孟光荣 | 1880 | 龙口江 |

**（二）水利建设管理中心（25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类型 | 所在位置 |
|
| 1 | 长盈冲水库 | 水库 | 黔城镇 |
| 2 | 枫木塘水库 | 水库 | 黔城镇 |
| 3 | 三岔塘水库 | 水库 | 黔城镇 |
| 4 | 簸箕界水库 | 水库 | 黔城镇 |
| 5 | 天鹅坨水库 | 水库 | 黔城镇 |
| 6 | 方田冲水库 | 水库 | 沅河镇 |
| 7 | 白合垅水库 | 水库 | 沅河镇 |
| 8 | 扶车水库 | 水库 | 安江镇 |
| 9 | 黄土坡水库 | 水库 | 安江镇 |
| 10 | 蒿菜冲水库 | 水库 | 安江镇 |
| 11 | 八门水库 | 水库 | 安江镇 |
| 12 | 代冲水库 | 水库 | 安江镇 |
| 13 | 孙田坡水库 | 水库 | 江市镇 |
| 14 | 胡琴塘水库 | 水库 | 江市镇 |
| 15 | 深冲水库 | 水库 | 江市镇 |
| 16 | 长圳田水库 | 水库 | 茅渡乡 |
| 17 | 麻池水库 | 水库 | 铁山乡 |
| 18 | 雷家坪水库 | 水库 | 岔头乡 |
| 19 | 竹塘冲水库 | 水库 | 岔头乡 |
| 20 | 罗石湾水库 | 水库 | 沙湾乡 |
| 21 | 湾水塘水库 | 水库 | 沙湾乡 |
| 22 | 上坪电站水库 | 水库 | 深渡乡 |
| 23 | 王家塅水库 | 水库 | 托口镇 |
| 24 | 黄牛溪水库 | 水库 | 托口镇 |
| 25 | 下元水库 | 水库 | 太平乡 |

二、检查对象与内容

（一）查阅被检查单位遵照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预防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本单位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规定，从事安全生产管理活动的下列相关资料：

1.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管理职责记录，检查履行法定管理职责的安全生产管理活动的组织与实施的决策部署、工作制度、安全管理活动以及投资人安全投入的记录等；

2.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职业卫生管理机构或专(兼)职人员配备及其履行法定职责形成的记录或文书、台账和有关档案等；

3.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是否建立健全，检查安全生产责任制的配套制度、操作规程建立以及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办法制定、考核组织建立、定期组织考核、考核结果公开与奖惩等；

4.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检查被检查单位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制定，对从业人员班组、车间、单位三级教育培训、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培训、特种作业人员资格培训和新职工、派遣工、实习生培训以及对新设备、新工艺操作等培训的时间、人员、内容、考核及培训效果等如实、详细记录等资料形成的档案、台帐；

5.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检查被检查单位是否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包括建立岗位、班组、车间、安全管理机构、危险源辨识及管控措施，单位负责人的隐患排查制度的建立与实施、对排查发现隐患的告知和报告及采取技术、管理措施治理等全过程记录情况，查验单位及有关人员资格资质证件、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与运行、新（改、扩）建设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三同时、项目外包、交叉作业、经济政策（提取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单位全员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危险物品管理、有关场所和设施设备警示标志、重大危险源监控、职业健康监护及职业卫生管理、委托中介机构评价及鉴定等管理活动形成的行政许可和批准文件、合同安全约定、决策和检查记录、财务凭证、报表及档案等；

6.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措施，检查企业遵守法律规定建立应急管理制度，建立应急组织或配备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以及培训，应急救援预案制定与县级以上政府应急救援预案衔接、演练，应急设备、物资准备及维护保养，事故报告和救援，为职工购买工伤保险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等情况形成的记录、文件、台帐、档案等资料。

（二）抽查必要的作业场所，对被检查单位的有关作业场所的管理和技术措施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单位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规定进行检查，并与其从事安全生产管理活动过程中所形成的有关资料进行相符性比对查验。

三、检查方式和频次

对纳入本级年度执法检查计划的对象，其生产经营单位组织保障的执法检查以书面检查为主，每年应有1次以上；生产经营单位作业场所的执法检查，在建工程单位每年应不少于2次，山塘、水库单位每年不少于２次，对纳入安全生产不良记录管理的单位每年不少于３次，纳入不良记录管理的单位从不良管理对象名单中撤除后，按正常规定进行检查。职业安全健康对用人单位每年进行执法检查不少于1次，其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检查频次按有关行业企业检查频次标准执行。

附件2

洪江市水利局2025年安全生产

双随机抽查计划

一、抽查地区、数量与方式

洪江市水利局组织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对全市各地有关单位、企业抽查10家以上，对乡镇年度执法检查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督导；抽查工作采用 “双随机”暗访暗查的方式进行。抽查重点地区和企业数量如下：

（一）水资源管理中心暗访抽查企业 5 家以上。重点暗访抽查督导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年度执法检查计划执行情况，以及暗访抽查小水电企业安全生产条件、经营管理情况。

（二）水利建设管理中心暗访抽查企业 5 家以上。重点暗访抽查水库、堤防、水闸以及中小河流专项整治情况进行重点抽查。

二、抽查重点内容

通过抽查下级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的年度计划执法检查案卷及被检查单位现场情况，指导、督促下级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严格落实计划执法职责。抽查督导检查内容参照附件１的定点单位执法检查内容。

三、处理方式

局属各有关股室对乡镇执法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抽查后，应形成书面抽查评价报告，及时提交局安全办汇总综合后进行通报。对在双随机暗访抽查中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违章行为依法应立案查处的，应按立案审批程序立案查处；经局分管负责人批准的，也可以向有关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下达书面交办函，并附暗访检查企业负责人签名确认的现场检查记录，交由有关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予以查处，洪江市水利局应将有关查处情况及时向洪江市安委会办公室反馈。

附表3

洪江市水利局安全生产检查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检查人员 | 带队负责人 |  | 检查组成员 |   |
| 参与单位 |  |
| 检查时间 | 年 月 日 时至 月 日 时 |
| 被检查单位 |  | 所在辖区 |  |
| 检查内容 |  |
| 现场检查情况及问题隐患 |  |
| 处理意见和措施 |  |
| 被检查单位意见 | 被检查单位负责人签字： |
| 跟踪督促整改落实情况 | 跟踪检查人签字：带队负责人签字： |

 注：相关内容填写可附页。